枝叶扶疏

孔修 摄

◆语石磬声 ✧俞荣斌

撞铜锣

义乌人,尤其是佛堂人,对倍磊街并不陌生,却未必知道倍磊村名的由来。那是村中六块奇石与三条街组合而成的村名。六块奇石有考证但无遗存,而那老街至今仍吸引着我们。

只要到过倍磊的老街,就一定知道街上有个街心亭。我老家房子与街心亭一墙之隔。因此,虽然离开家乡一甲子,仍对街心亭记忆犹新。建于明代的街心亭地处主街的中心,也是南北两街的起端。亭,骑街而立;街,穿亭而过。高三层,飞檐翘角,古朴壮观。三楼屋顶正脊上屹立一朵锡莲花,尤为注目。儿时,我们对雕梁画栋不关注,对牌匾楹联也不在意,最爱去的就是三楼窗台,最爱看的就是屋顶的锡莲花。

儿时,我们常常站在街上昂着头,仰望那朵锡莲花。望着望着,就仿佛看到那朵洁白的莲花在袅袅炊烟中,慢慢升腾到蓝天白云里,于是莲花变成了云朵,而云朵又化成了莲花,千姿百态,层出不穷。这时的我就有一种想乘莲花飞向天宫的遐想与冲动,飞向广寒宫,飞向凌霄殿……长大后,求学从军,人生从这里起飞,飞过长江,飞过黄河,飞向京城,飞了半个多世纪,飞了大半个中国,而最想飞回的地方还是这条街,这个亭,这朵锡莲花。

那时候的我们,顺梯而上到三楼,趴在窗口,用硬纸板做成土喇叭,大喊一声“喂”,声音就会传得很远很远。在这里喊个话,估计半个村都能听到。如今重登,从窗口远眺,千灶人家尽收眼底;从窗口俯视,街如长龙,蜿蜒曲折近两里。街中的青石板泛着岁月的光,洋溢的却是时代新色彩。店铺的门面留下沧桑旧痕,蕴藏着先辈抗倭卫国的精气神。半街是市井烟火,半街是家国天下。任时光荏苒,千帆过尽,勇立潮头、乘风破浪,仍然是这条街、这个亭永不褪去的底色。

顺街穿过街心亭,亭的北侧有一个街心殿。让人不解的是在这仅二十多平方米的小殿里既不供佛也不供仙,而是供奉俞大官人夫妇。故此殿也叫俞大官庙。殿不在大,有名则兴。逢初一、十五,殿门大开,香客拥挤,香火旺盛。

俞大官人究竟何许人也?所谓的俞大官人,就是五代十国时期吴越国的吏部尚书兼营田使者俞公帛。他权倾天下而上不负朝廷、下不负黎民,建章立制,谨慎用权,廉政为民,政绩卓著,深得朝廷信任、百姓拥戴,死后被谥封为“忠宣”亦称“忠宣公”。俞公帛本住钱塘(现杭州),有一次出差到义乌,看好毛店一带山清水秀,居然举家迁到凤林(现尚阳)。从此远离繁华,钟情田园,终老山林。时过境迁几百年至南宋,他的后人辗转从金华孝顺落户倍磊。时至明朝,他的后人俞道英,博学多才,中举人,官至楚府教授,村中曾立有他的牌坊。他亲手建起了祭祀先祖俞公帛夫妇的街心殿,立俞公帛夫妇塑像于殿中,并在殿前亭中的石柱上篆刻亲笔撰写的一副楹联“恩沾比户庶而富,惠及编氓寿且康”。从此,几百年间,俞公帛夫妇便成了四乡八邻顶礼膜拜的偶像。

我常在想,一个千年前的先贤,为何会如此受到一代又一代的乡亲的爱戴与敬仰,享人间香火?究其原因,他也许没有佛和仙那么神圣,但他真实、亲近,高风亮节。后人在俞公帛身上看到的闪光点,诸如功成名就、健康长寿、夫妻恩爱、家庭和睦、子孙出息等,正是人世所需、人心所向。

正因如此,每年农历五月廿二,即俞大官人生日祭祀仪式格外与众不同。比如,须安排四对八十岁以上老人祭拜求高寿;安排两名学生祭拜,代表莘莘学子求功名。又比如要由一对夫妇供奉一对木雕鸳鸯求恩爱;由一人奉献新鲜荷花求和睦。祭拜人的三炷清香,点燃的是人生希望,祈祷的是岁月静好。从这个角度上看,这样的祭祀活动,既是对先贤的追思,更是对人生的期许与向往。

街心殿的祭祀活动中最具特色的是“撞铜锣”。就是在殿门的对面,也就是亭的南侧,挂两面大铜锣,人立两锣之间,挥锣槌左一下、右一下敲响铜锣,民间称之为“撞铜锣”。六百年的坚持,已演化成倍磊街的一项民俗活动,被义乌市评定为非物质文化遗产。祭祀的那一天,凌晨三点,由德高望重的乡贤敲响第一槌。随着铜锣声的响起,乡亲们争先恐后地赶来参加祭祀活动。这期间,无论男女老少都特别想亲手撞响铜锣。每敲一下,都会心潮澎湃、热血沸腾。如果说祭拜是一种美好心愿的寄托,那么撞铜锣就是一种美好心愿的表达,是普通百姓对人生追求一次庄严的表达、一次自信的表达,也是一次敞亮的表达!正如一位在家务农的发小所说,“撞响锣铜那一刻,我觉得自己都高了一截。面对未来更有底气和勇气”。撞锣铜的人来自千家万户,而铜锣声响又传到四面八方。人心在锣声中凝聚,激情在锣声中燃烧,力量在锣声中迸发。这铜锣声声,铿锵,响亮,穿越了时空,成了大众的诉说,成了美好的永恒。过去与未来在铜锣声中会合,梦想与现实在铜锣声中相融。

我庆幸,冥冥之中的巧合,我这个俞氏后代的老家祖屋与供奉先祖的街心殿为邻,得以从小受到先祖高尚人格与官德潜移默化的影响,成就了人生;我庆幸,生逢太平盛世,能看到老街旧景重现,街心殿重放光彩;庆幸能参与撞铜锣的民俗活动,亲手撞响铜锣。铜锣声声响在空中,也响在我心底。让我懂得,为官之道在厚德载物;懂得,人格的真善美,值得向往更值得坚守;懂得,聚人气便是烟火,凝人心就是江山。

◆心香一瓣 ✧缪金心苗

摆渡所遇人

飞飞是我的第一批学生,也是最特殊的一个。

四年级的飞飞不会汉语拼音,作业本上的看拼音写词语,都是汉字的“大杂烩”;他不会正确的汉字书写,每一个字都是倒笔字;他不会阅读理解,每一次问答,都是题干的摘抄;他不会九九乘法表,两位数的乘法题错倒一片;他不会举一反三,例题变换数字就是新难题;他不会简单应用题,超过十个字的数学问题就是语文阅读理解题……

根据他的实际情况,我与数学老师商定,为他专门制订了查漏补缺计划,可飞飞在学习上始终提不起劲,在成绩上没有丝毫进步,这令我们感到失落。于学习本身,飞飞也感到痛苦:他无法在课堂集中注意力,成绩很糟糕。也正是因为成绩关系,他自卑、胆怯,从不表达自己的观点,这使得他人际关系淡薄,独来独往,形单影只。

飞飞似乎与学习没什么缘分。不如放弃“渡”他,另寻有缘人?在我产生这个放弃的念头时,陶行知先生的一句话唤醒了我:教育的目的是什么?千教万教,教人求真,千学万学,学做真人。不妨转换思路,另辟蹊径。

我想到了“舍”——放弃对飞飞学业上的苛求,尽力即可。转而将重点放在让他“抬头”,看看身边的朋友,提升人际交往能力来“得”。

调整关注点后,我有意识地将注意力放在飞飞的课余活动中。飞飞平时不爱和人交流,课间除了去卫生间,就是去打水,三点一线,孤独又单调。经过观察,我发现班内有一位同学,在校日常活动与飞飞相似,为人真诚、稍显腼腆,但比飞飞会表达。性格相似的人,更容易成为朋友。我安排两位同学坐前后桌,分别给他们搭配两个性格开朗外向的异性同桌。

一段时间之后,飞飞在班里有了第一个好朋友。小学生的友谊就是来得迅速而热烈,很快,他们两人就相伴打水,课后在走廊散步,放学结伴同归。飞飞和小伙伴两人的性格都开始发生了改变。尽管飞飞在成绩上依旧没有起色,但对于我来说,课堂上一次勇敢的抬头、一次犹豫的举手,都是他巨大的进步。

三年时间过去了,飞飞的成绩像是雨滴落在大海中,不见水涨;但他的人际交往能力却成为一颗星星,开始闪光。

曾经飞飞的成绩挫伤了我的教育激情,影响了我的教育心态。但作为从事太阳底下最光辉职业的教师,我不愿意沉溺于选择教育的“有缘人”。像飞飞这样的学生,我不愿意用ABCD来定义他们。

我们为何要定义“好”,又何必纠结“会”呢?“没有教不好的学生,只有不会教的老师”,这句话或许正是送给在教育中陷入迷茫的我和你,被思维定式的我和你。相比燃烧自己照亮别人的蜡烛,我愿意做太阳,永远散发光亮,照进每一颗心,拂去尘埃,让每一个裂缝都充满光和热;我亦愿做一个撑船人,撑一根长篙,摆渡所遇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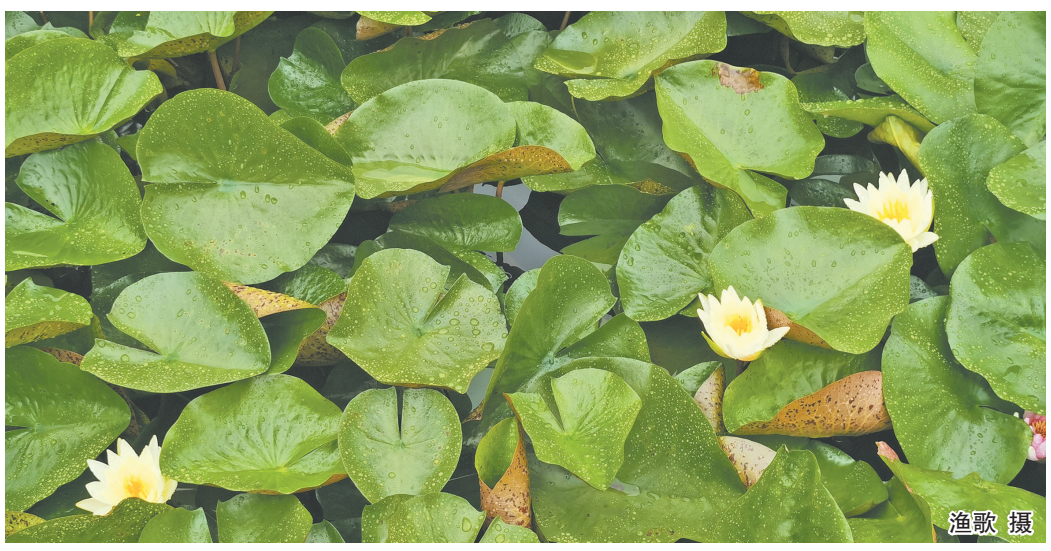

渔歌 摄

◆薇言薇语 ✧子 薇

美味不过小龙虾

从外观上看,小龙虾是龙虾的袖珍版。只是,龙虾生活于碧波万顷的海洋里,而小龙虾命贱,池塘,水沟,只要有水和草的地方,它们就能够铺天盖地地生长繁殖。所以,它们的价位有着天壤之别,也就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了。

但是,近些年,小龙虾升值得厉害,去菜场时问问,小摊贩张口便是二十几块一斤。为啥这么贵呀?我心有不平地问。摊贩的回答是,一卡车一卡车地都运往外地了,紧俏着呢。

我第一次吃小龙虾,是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末,父亲从菜场买回来,放进装有清水的桶里,让它们自净几个时辰,然后,剪去头,大个的螯留下,小个的扔掉,再从尾巴上抽掉一根黑乎乎的肠子,用刷子刷净腹部,清洗干净,上锅蒸。这时,父亲再将生姜切成碎丁,浸进醋里。等小龙虾蒸熟了,我们几个孩子便争抢着抓在手里,蘸着佐料吃。父亲边吃边喝点老白酒。唯有母亲不屑地说,这东西,太脏。后来,二哥也告诫我们,这东西,在阴沟里长大的,身上满是细菌和寄生虫,少吃为好。

据说,当初日本人将小龙虾运往我国的目的,是利用其极强的繁殖能力,破坏农作物。此一说,不知道真假。若果真如此,那是日本人低估了中国老百姓的智商和做美食的本领,被引进的小龙虾,不仅没有成为庄稼的天敌,反倒成了老百姓餐桌上的一大美食。如今,小龙虾不仅入了厨房,还登上了大雅宴席、豪华包间,大杯喝酒的时候,看着满桌的时蔬荤腥,总感觉还缺了点什么,于是,便有人呼:服务员,来一盘小龙虾……

入夏,露天的小吃摊群,颇有气势地点缀着城市的街头,一张张简易的餐桌上,堆着如山的小龙虾,还有一扎一扎的啤酒。男女老少,边喝啤酒,边手嘴并用地吃着小龙虾,那种滋味和劲头,你若是瞧见了,非馋得停下脚步走过去,不大吃一顿不罢休。

我去菜场买小龙虾,最多的一次买了八斤,我是暗自想让大家一次都吃倒了胃口,从此不再惦记,我也好省点气力,事后才知道,那只是我的一厢情愿。我买小龙虾,总是挑选青壳的,别看个头不大,但它的肉饱满,而且腹部干净易清洗。小龙虾进厨房后,左手拇指和食指抓住它头与身体的交界处,右手掀掉虾头,以大指甲将里面的黄剔进一只小碗里,再拽掉它的两只螯,从尾巴上抽掉它黑黑的肠子。小龙虾和黄清洗干净后,锅里倒油,拍进一些蒜子,甩进两块生姜和少许干尖椒,将小龙虾和黄同时倒入,翻炒,直至它们变得艳红艳红的,倒进少许醋,搁少许盐、糖,继续翻炒,然后加水,烧开后,将火头稍稍拧小点,直到水分收干。

前些年去武汉,在吉庆街大排档,我们嚼着滋味鲜美的小龙虾,大口大口地喝着啤酒,旁边一群吹拉弹唱的民间艺人,兴头十足地表演着,那般热闹沸腾的场景,至今不忘。

出差去合肥住瑞能CEO国际酒店,晚饭后出门走走,转个身便是小龙虾一条街。那里的小龙虾不是四散地摆在街头地摊上,而是端然摆在各饭店包间抑或大厅里大大小小的餐桌上。至于味道,既然是声名卓著的小龙虾一条街,那真是各饭店都有自己的绝味:红烧小龙虾、蒜香小龙虾、十三香小龙虾、麻辣小龙虾、香辣小龙虾、川味小龙虾、白灼小龙虾、酱爆小龙虾……十八般味道,各显风流。

前些天同事请客去瑞龙龙虾馆,一走进大厅,巨大的席顶灯把大厅映照得金碧辉煌,惹眼的还有那些悬挂的明黄绚丽的招牌,上面写着:金汤蒜蓉虾、十三香龙虾、特色酱爆龙虾、咸蛋黄龙虾、油焖龙虾、糖醋龙虾、椒盐龙虾、酱骨龙虾、招牌去头虾……那一餐,我们点了两盘,一经上桌,大家顾不得斯文,一个个吃得津津有味满面生辉。

夏日的夜晚,一盘小龙虾,一瓶冰啤酒,至于其他可打牙祭的,有更好,没有也没什么大不了。大家热火朝天地吃,热火朝天地喝,热火朝天地聊。繁华盛世,百味人生,小龙虾是一道不可或缺的风景。那道风景,富于烟火,足够拉风。

◆艺苑沁香 ✧黄嘉欣

凰

“太阳陨落了,在夜晚变成一只飞鸟,耗尽漫漫长夜向东方飞去。第二天又作茧自缚,藏进燃烧的火球,用炽热耀眼的光亮,躲避人们的目光,苦苦等待夜晚展翅翱翔的自由。如此循环往复,亘古不变。”

我一边补着渔网,一边给小娃讲述从祖母那里听来的神话。趁着故事结束的当儿,我回忆起昨天捕鱼的经历。

昨天捕到了一条小鱼。真是奇怪,那样弱小的一条鱼怎么能挣断网的束缚。我依稀还记得它瘦小的身躯里渗出一点血,染红了渔网的断口。那时它显然已经没了力气,在船舷上喘息着。我实在不忍见这般模样,便把它捧起来又掷回江里。“任其自生自灭吧。”我轻轻叹息了一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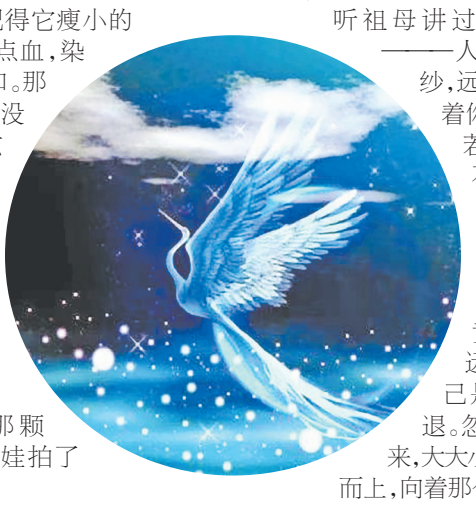

“你看到那颗星星了吗?”小娃拍了拍我。

我放下手中的渔网,抬起头,朝着天空看去——星光闪烁,每一颗星,都成为昨夜的梦的碎片。好像被什么击中了,我发疯似的在星星中寻找碎片,试图拼凑出一个完整的梦境……

江上起了风浪,我连忙收起网准备回到岸边,却被大浪裹挟着失去了方向。雨点朝着小船砸了下来,刚才晴朗的天空此时已是阴云密布,雷鸣电闪。我最后的记忆中,只有千尺巨浪白花花如鱼肚一般,水面上被折射扭曲的渔船消失在视线尽头。肺部一阵剧痛过后,意识涣散了,只有刺骨的寒冷,从皮肤一寸寸逼近心脏。

再醒来时,风雨已经停了。“我这是在哪里……我的身体……还……存在吗?小娃还在家里等我吧,我要回家!”

我用牙齿狠狠咬住自己的两腮,使劲瞪大双眼,试图让自己从混沌中清醒过来。一个激灵坐起来,身体差点失去了平衡。“我……在船上?”环顾周遭,丛生的芦苇上,几只麻雀在啃食草籽,狭窄的溪流蜿蜒向前——这是哪里!我急于靠日光辨别方向。循着光的来处,我看到了一个女子,在不远处静静站着——站在水面上?!雾气萦绕在我们之间,我马上要接近她,却总也看不真切。她好像是在对我微笑。“你是谁,是你把我救上船吗?”我忍不住问。随即我就后悔了,脑海里浮现出儿时听祖母讲过的水妖的模样——人面鱼尾,身披白纱,远远地站在江面对着你笑。然后是一阵若有若无的笑声。不知是什么力量吸引着我,好奇已经冲散了恐惧。我摇着木桨,想到前面去一探究竟,却离她越来越远,竟也分不清自己是在前进还是后退。忽然,小船颠簸起来,大大小小的鱼全部逆流而上,向着那个方向游去。那里出现了一个巨大的漩涡,那个素白的身影一跃而起,投入那个千百条鱼儿环绕的深渊,便不见了。

我怅然若失地坐在船上,任水流把小船向后推去——船桨也早不知道被哪条呆头鱼撞翻,顺流水漂走了。

雾气散了,漩涡早已不见,太阳也落山了。天空中彩霞碎得如一片片鱼鳞一般,在我正努力记住每一片云朵的样子时,一只白色的凤凰从西南的天空飞来,向着东方飞去。我想站起身来仔细观望,夜幕便倏忽降临了。

小娃扯了扯我的衣袖:“娘,你看那颗星星嘛,它长翅膀啦!好像一只大鸟在飞……”

顺着她手指的方向,我看见西边有一颗素白的星,长着一对翅膀,像凤凰一样,飞向东方的天空。